

关于李建海等46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的公示
注册建筑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22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6_9D_8E_E5_c57_522874.htm 我委秘书处受理和审核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申报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材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》和《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工作规程》要求，经审核，李建海等46人符合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条件（名单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，公示截止日期为2008年4月22日。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名单上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持有异议，均可在公示期间向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进行举报（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甘家口21号楼二层，邮编：100037，联系电话：010-68313587）。举报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或签署真实姓名及留下联系地址、邮编和电话。附件：李建海等46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